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2024) -358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骨干教师送教下乡活动的通知

区内各中小学、幼儿园:

按照秦皇岛市教育局关于骨干教师送教下乡的精神和开发区工作实际情况,为充分发挥区内骨干教师的示范带动作用,全面提高乡村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定于 2024 年 9 月至 12 月,组织全区市区两级骨干教师,赴区内农村学校开展送教下乡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送教教师

实施“送教下乡活动”的送课教师为开发区在职第七届市级骨干教师和区级第四届骨干教师。

二、送教时间

2024 年 9 月 18 日——2024 年 12 月 13 日。

三、送教形式

1. 为突出送教的实效性和针对性,市级骨干教师送课采用对口单位送教形式。具体安排如下:

送教单位	承接单位
燕大附中	第一中学、第二中学、第四中学、深河中学、太和寨中学、郭高马坊中学
开发区第一中学	太和寨中学

开发区第二中学	深河中学、太和寨小学
开发区第四中学	郭高马坊中学
开发区第一小学	郭高马坊小学
开发区第二小学	上徐各庄小学、沙河小学
开发区第三小学	长不老口小学、大米河头小学
开发区第四小学	太和寨小学
开发区第六小学	北杨各庄小学
开发区幼儿园	深河幼儿园、第二幼儿园

2. 区级骨干教师送课学校由教师所在单位负责联系。

四、送课节数

每位骨干教师至少送课 1 节。

五、有关要求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送课活动，指派专人负责送教活动的组织管理，确保送教活动取得实效。要通过此项活动创设教师钻研业务、提高能力、相互学习、共同提高的良好氛围，加快广大教师特别是乡村教师的专业化发展。

2. 各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前将《开发区送教下乡活动统计表》填好后报送教师工作科邮箱（kfqjyjrsk@163.com）（附件 1）。局教育办教师工作科将根据各单位的送课时间，到承接学校监督送课活动。

3. 参加送教的骨干教师要以高度的责任感、饱满的热情和精湛的业务水平，精心备课、授课，为广大乡村教师提供优质的教学资源。同时，通过送课活动，提高自身业务教学水平。

4. 承接学校要为送教教师做好前期的准备工作，并根据骨干教师

送教效果做出评价，填写《开发区送教下乡活动评价表》（附件2），及时收集听课教师的意见，确保培训效果；送教教师所在单位要积极为骨干教师送教活动提供方便，保证送教活动的顺利开展。

- 附件：1. 开发区送教下乡活动统计表
2. 开发区送教下乡活动评价表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2024年9月2日

